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 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合同编号： 12N49852171820262803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南宁市邕江防洪排涝工程管理中心

采购单位(甲方)采购计划号： **NNZC【2026】3203号**
住 所： 南宁市江北大道凌铁段83号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南宁市车友缘进口汽车维修有限责任公司
住 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亭江路59号
签订合同地点： 广西南宁市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公务用车	定期保养、更换尾门中控马达、氧传感器、左前玻璃升降开关及锁机；拆装清洗空调散热网等	1	辆	2737.70	桂AV7980	2737.70
2	公务用车	定期保养；清洗发动机油电路；更换前刹车片、前刹车碟、发电机皮带、机油口盖、火花塞、汽油格、气门室盖垫等	1	辆	5529.00	桂AB633Y	5529.00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捌仟贰佰陆拾陆元柒角，（小写） 8266.70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 南宁市江北大道凌铁段83号	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亭江路59号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 13100517081	电话： 0771-5862880
开户银行： 建行广西区分行营业部	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邕城支行
账号： 45001594151050507340	账号： 618457485159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